

专项计划名称：华龙证券-兰州城乡公交收费收益权 1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179272；179273；179274；179275；179276；179277

证券简称：G 兰交优 1；G 兰交优 2；G 兰交优 3；G 兰交优 4；G 兰交优 5；G 兰交次

关于华龙证券-兰州城乡公交收费收益权 1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基础资产现金流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资产支持证券的基本信息

华龙证券-兰州城乡公交收费收益权 1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 2021 年 1 月 27 日由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预期到期日为 2026 年 1 月 27 日。本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共分为 5 个品种，分别为：优先级 A1 档资产支持证券（证券简称：G 兰交优 1）、优先级 A2 档资产支持证券（证券简称：G 兰交优 2）、优先级 A3 档资产支持证券（证券简称：G 兰交优 3）、优先级 A4 档资产支持证券（证券简称：G 兰交优 4）和优先级 A5 档资产支持证券（证券简称：G 兰交优 5）。截至目前，本次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各类别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按面值分期偿还后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	未偿本金余额
------	------	----------	-----	-----	--------	------	-------	------	--------



		的简称							
179272	G 兰 交优 1	PR 交 优 1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固定还本、 按季付息	AAA	5.50%	59,000,000.00	0.00
179273	G 兰 交优 2	PR 交 优 2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固定还本、 按季付息	AAA	6.00%	73,000,000.00	0.00
179274	G 兰 交优 3	—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4 年 1 月 29 日	固定还本、 按季付息	AAA	6.30%	79,000,000.00	79,000,000.00
179275	G 兰 交优 4	—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固定还本、 按季付息	AAA	6.50%	68,000,000.00	68,000,000.00
179276	G 兰 交优 5	—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6 年 1 月 27 日	固定还本、 按季付息	AAA	6.80%	71,000,000.00	71,000,000.00
179277	G 兰 交次	—	2021 年 1 月 27 日	2026 年 1 月 27 日	到期一次还 本，按季分 配剩余收益	无	无	18,500,000.00	18,500,000.00

二、基础资产现金流下降的基本情况

（一）基础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专项计划基础资产系指在“特定期限”和“特定区域”内，基于合法的公共交通经营权，原始权益人自主运营的公交线路和根据《资产转让协议》收购的其他运营主体的公交线路项下公交车辆向乘客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而取得的全部公交票款收费收益权，即自专项计划设立日起五年内收取公交票款的权利。

目前基础资产包括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皋兰公交、控股子公司榆中公交、控股子公司永登公交以及控股子公司红古公交名下获批的46条公交线路项下运营的450辆公交车辆(详见计划说明书《基础资产清单》),向乘客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而取得的公交票款收费收益权及其他附属权利。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变化的具体情况

本期(2023年2月27日-2023年3月26日)基础资产现金流减少。本期预期基础资产现金流金额为11,440,579.13元,实际基础资产现金流金额为7,220,514.49元,比预期基础资产现金流金额减少36.89%

(三) 实际现金流减少的具体原因

虽然全国疫情防控措施已放开,但对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专项计划基础资产所涉及的46条公交线路项下运营的450辆公交车辆的日常运营还未恢复至疫情前的状态,客流量不及预期,导致本期(2023年2月27日-2023年3月26日)基础资产现金流未达预计收入的80%,但与上期现金流收入相比,本期基础资产现金流日均收入有所增加,目前兰州城乡公交正在逐步恢复正常运行。

三、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期基础资产现金流归集不足预期的80%,本期只进行基础资产现金流归集,不进行收益分配,暂不影响专项计划的其他事宜。计划管理人将持续关注原始权益人的经营情况,及时跟进基础资产现金流的变化。

四、其他

计划管理人将积极履行管理人职责,严格按照《计划说明书》的约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启动相关风险防范措施,维护投资者的利益。特此公告。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